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贵州省财政厅

文件

黔交运〔2019〕77号

省交通运输厅 省发展改革委 省财政厅 关于印发全省高速公路开展差异化 收费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贵安新区管委会，各县（市、区、特区）人民政府，省有关部门，各收费公路经营管理单位：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取消高

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9〕23号）《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扩大高速公路差异化收费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交办公路〔2018〕47号），为深化我省交通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高速公路通行效率和服务水平，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全省高速公路开展差异化收费试点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贵州省财政厅

2019年12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全省高速公路开展差异化收费试点工作方案

一、差异化收费试点主要内容

(一) 结合本次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和货车计费方式调整工作，对一类货车在基本费率基础上实行 9.0 折优惠（道路部分，不含桥隧），即具体收费费率为 0.45 元/公里。

(二) 开展部分路段差异化收费试点，对通行以下高速公路的车辆，通行费在基本费率基础上进行优惠：

1. G76 厦蓉高速公路水口至都匀段实行约 7.5 折优惠；
2. S85 贵阳至都匀高速公路实行约 8.5 折优惠；
3. G78 汕昆高速公路板坝至江底段实行约 9.6 折优惠；
4. S77 六盘水至盘县高速公路实行 9 折优惠。

(三) 开展分时段差异化收费试点，对在规定时段内通行以下高速公路的规定车辆进行通行费优惠：

1. 00:00—06:00 时，通行 G7521 遵义至贵阳复线（青山至羊昌段）货车实行 9 折优惠；

2. 21:00—次日 06:00 时，通行 G4215 赤水至仁怀高速公路的货车实行 9 折优惠；

3. 07:00—19:00 时，通行 S55 普定至安顺段及 S03 安顺西绕城高速公路的客车实行 8 折优惠；

4. 6:00—18:00 时，通行 S30 息烽至黔西高速的客货车辆实行 8 折优惠。

(四) 开展部分车型差异化收费试点，对四型客车折算吨位系数由 3.5 调整为 3。

二、试点政策时间和期限

1. 一类货车优惠政策长期执行。

2. 其他政策内容试点期限为两年，从 2020 年 1 月 1 日 0:00 时起，到 2022 年 1 月 1 日 0:00 时止。

三、实行差异化收费试点原则

1. 实行差异化收费试点路段的车辆，是在测算基本费率基础上进行打折优惠；专项作业车参照同类型货车享受优惠。

2. 除一类货车 9 折差异化收费、部分路段差异化收费为普惠政策外，其余优惠政策均依托 ETC 系统实现。

3. ETC 用户（安装车载单元 OBU 及 ETC 卡），在享受差异化收费优惠政策基础上，继续享受 9.5 折车辆通行费普惠政策。